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（教育局）
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陳志康

電話：0422289111#54307

電子郵件：chenjk0913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北區中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小字第114005402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附件四 (387040000E_114005402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市113學年度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子計畫十四：

「原住民族課程創意教具設計工作坊」辦理日期調整案，
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14年3月25日中市教小字第1140025193號函（諒達）辦理。

二、旨案研習共辦理6場次，其中114年7月9日（星期三）課程因故調整至114年7月17日（星期四）辦理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請於研習前二日填寫google表單
(<https://forms.gle/wxna4aGoYGmD9ci27>)報名。

四、檢附旨案修正後實施計畫乙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臺中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、本局高中職教育科、本局國中教育科、本局國小

教育科
電子公文
交換章
2025/06/16
10:44:19

